

#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第 77 次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107 年 5 月 24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本會 9 樓小型會議室

主席：黃主任委員景茂

記錄：黃馨儀

出席人員：

蕭委員清杰

蔡委員壽男

呂委員英俊

洪委員湄

謝委員敏捷

吳委員春夏

黃委員鈺哲

黃委員秀惠

曾委員壬癸

林委員亮宇（請假）

劉委員憲璋

林委員榮樺

列席人員：

監察小組王召集人洲明

盧總幹事政遠（請假）

賴副總幹事鎮安（出差）

陳秘書麗貞

第一組陳組長榮晉（出差）

徐振洲

洪靖欽

毛偉龍

蕭惠月

林美玲

陳逸慧

第四組陳組長哲耀

呂專員秋華

人事室黃主任雅幸（請假）

主計室張主任靜宜（請假）

政風室林主任錫源（請假）

壹、主席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各組室工作報告：

## 第一組工作報告

- （一）中央選舉委員會於 107 年 5 月 14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30 分在該會第 1 會議室（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 5 號 10 樓）辦理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新竹縣、屏東縣選舉區變更公聽會，本會由賴副總幹事鎮安及第一組陳組長榮晉列席與會，會中由賴副總幹事鎮安說明本會辦理

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本市第 2、第 7 選舉區變更情形。

- (二) 本會已於 5 月 20 日在潭子區戶政事務所辦理 107 年度「新住民模擬投票教學」活動第 2 場次。

決定：洽悉。

#### **第四組工作報告**

- (一) 「投票所開票所監察員推薦及服務規則」業經中央選舉委員會於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30 日以中選法字第 10735502371 號令修正發布，本次修正主要為配合 105 年 12 月 14 日修正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59 條，增列罷免公職人員時監察員之推薦方式(公職人員罷免由提議人之領銜人及被罷免人就所需人數平均推薦)。
- (二) 「全國性公民投票辦事處及辦事人員設置辦法」及「全國性公民投票經費募集許可及管理辦法」業經中央選舉委員會於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11 日以中選法字第 10735502831 號令發布(公告於中選會網站)。
- (三) 為因應本(107)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避免擬參選人因違反政治獻金法致遭處罰情事，監察院訂於 107 年 6 月 1 日(星期五)上午 8 時 30 分至 12 時，假本會 9 樓會議室舉辦政治獻金法暨網路申報宣導說明會。
- (四) 有關本會第 76 次委員會議中主任委員指示請提供「選舉委員會委員及監察小組委員之職責」及「選監人員禁止行為及違規案例」部分，茲彙整相關資料如附件 1 至 3(略)，請各位委員參考。

決定：洽悉。

二、補充報告(陳組長哲耀)：中央選舉委員會於今日召開 107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第 2 次選務工作協調會議，由賴副總幹事鎮安及第一組陳組長榮晉參加。

決定：洽悉。有關投開票程序之規劃，各委員討論之共識為建議二階段領票、投票比較合適，請賴副總幹事將此建議於今日中央選舉委員會召開之選務工作協調會議中提出。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3 時 25 分。